

# 关于峙溪河等河道管理范围划定成果的公告

安府〔2020〕47号

为进一步做好河湖管理工作，确保河道行洪安全和水环境质量，保障河道正常运行、河势相对稳定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》《广东省河道管理条例》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，对峙溪水、江东水、老西山溪潮安区段、万里桥水潮安区段、西总干渠、南总干渠、桃源溪干流潮安区段管理范围进行划定。现公告如下：

## 一、划界范围

（一）峙溪水：自万峰林场培音仔至汇入韩江处，长约20km。

（二）江东水：自江东镇上水头村至汇入西溪处，长约13.3km。

（三）老西山溪潮安区段：自古巷镇东岗村军埔后至汇入枫江处的潮安区段，长约18.1km。

（四）万里桥水潮安区段：自浮洋镇新安至汇入枫江处，长约15.7km。

（五）西总干渠：自金石镇仙二村至沙溪镇刘畔溪出口，长约9.1km。

（六）南总干渠：自金石镇仙二村至庵埠镇焦山桥，长约14.9km。

（七）桃源溪干流：自凤凰镇新庵至庵田水库，长约3.5km。

## 二、河道管理范围

有堤防的河道、湖泊，其管理范围为两岸堤防之间的水域、

沙洲、滩地、行洪区以及堤防和护堤地；无堤防的河道、湖泊，其管理范围为两岸历史最高洪水位或者设计洪水位之间的水域、沙洲、滩地和行洪区。设计洪水位应当根据河道防洪规划或者国家防洪标准拟定。

有堤防的江心洲，堤防、护堤地及堤防迎水侧以外滩地属于河道管理范围；无堤防的江心洲，历史最高洪水位所淹没范围属于河道管理范围。

### 三、河道管理范围划定成果

#### (一) 有堤防河段管理范围

河流名称	堤防	背水侧护堤地范围
峙溪水	峙溪围	背水侧堤脚线起算 30 米
江东水	江东电排站下游两岸堤防	背水侧堤脚线起算 10 米

#### (二) 无堤防河段管理范围

河流名称	河段	划界成果
峙溪水	无堤防河段	按设计洪水位与岸边交界线划定
江东水	江东电排站以上河段	按河岸线外延 5m 划定（若临水侧有通行道路，且道路外边缘线与河岸线之间距离大于 5m 的，则按道路外边缘线划定）

老西山溪潮 安区段	城区范围内	采用《潮州市城区河湖水系专项规划（2012-2020）》划定的河道管理控制线
	城区以外	按河岸线外延 10m 划定
万里桥水潮 安区段	全段	按河岸线外延 5m 划定（若临水侧有通行道路，且道路外边缘线与河岸线之间距离大于 5m 的，则按道路外边缘线划定）
西总干渠	全段	
南总干渠	全段	
桃源溪干流 潮安区段	全段	按设计洪水位与岸边交界线划定

#### 四、管理要求

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》《广东省河道管理条例》进行管理，禁止任何公民、法人和其他组织擅自在河湖管理范围内从事可能危及行洪安全、损害生态健康的建设或经营活动，违者依法从严查处。

#### 五、其他说明

（一）本次河道管理范围划定属行业管理需要，不改变土地的权属，也不作为土地权属的证明材料。

（二）本次河道管理范围划定成果以图为准，具体有关控制点坐标请到潮州市潮安区水务局实名查阅。

（三）水库段管理范围线按水库征地线划定，不在本次公

告范围。

特此公告。

附件：潮州市潮安区峙溪水等河道管理范围划定成果图

